

关于对《潮州市潮安区养老基础设施建设项目征收土地社会稳定风险评估》结论的公示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办法》、国家发改委《关于印发〈国家发展改革委员会重大固定资产投资项目社会稳定风险评估暂行办法〉的通知》（发改投资〔2012〕2492号）和广东省发展改革委《关于印发重大项目社会稳定风险评估暂行办法的通知》（粤发改重点〔2012〕1095号），我司于2025年2月10日组织召开《潮州市潮安区养老基础设施建设项目征收土地社会稳定风险评估报告》专家评估会，对报告进行了认真地评估审查，并提出了审查意见，现对拟出具的审查意见公示如下：

一、项目概况

项目拟征收土地位于潮安区文祠镇西社村“打鸟坑”，属文祠镇西社经济联合社农村集体土地，规划面积约3.4409公顷（即51.614亩），其中：项目用地2.6172公顷（折39.258亩），项目配套道路用地0.4312公顷（6.468亩），另安排留用地面积0.3925公顷（折5.888亩）。

本次拟征收潮安区文祠镇西社经济联合社集体所有土地约3.4409公顷（折合51.614亩），其中：园地2.9253公顷、林地0.3255公顷、草地0.1901公顷。

二、社会稳定风险评估范围

项目征地社会稳定风险评估的风险因素问题包括：1、政策规划和审批程序；2、征地补偿；3、不良舆论影响；4、沟通协调管理等。

风险评估报告是在综合多方意见的基础上，充分考虑了受影响群众的利益和诉求，维护了所涉及群众的合法权益，符合相关群众的现实利益和长远利益。

三、社会稳定风险防范措施

评估报告提出的风险防范、化解措施符合当前的相关政策和法规，具有合法性，基本没有遗漏，具有较强的系统性与完整性；同意报告提出的风险因素防范和化解措施。

四、结论意见

同意评估报告判定：本项目征地风险等级为“低风险”，本项目为社会稳定低风险项目。

公众对上述审查意见的建议和意见，可通过电子邮件、信函、电话等方式向我司反映。

联系人：黄先生

电话：15118603625

地址：广东省广州市越秀区盘福路医国后街1号大院自1号10楼

电子信箱：jwzjzx@vip.163.com

邮编：510000

本公示有效期为公告之日起五个日历日。

广东建伟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2025年2月11日